

<<太阳照常升起>>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太阳照常升起>>

13位ISBN编号：9787532747832

10位ISBN编号：7532747832

出版时间：2009-7

出版时间：上海译文出版社

作者：[美] 海明威

页数：315

译者：赵静男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太阳照常升起>>

前言

第一次世界大战以后，美国有一批青年作家陆续登上文坛。

他们不仅年龄相仿，而且经历相似，思想情绪相近，在创作中表现出许多共同点，逐渐形成一个新的文学流派。

但这个流派既无固定组织和共同纲领，也没发表过宣言，甚至初期连个名称都没有。

一九二六年，海明威发表长篇小说《太阳照常升起》，引用美国老一辈女作家格特露德·斯坦的一句话作为小说的题辞：“你们都是迷惘的一代。”

从此，这个流派就正式被称作“迷惘的一代”。

“迷惘的一代”文学是在第一次世界大战和战后资本主义社会经济危机的影响下产生的。

这一派作家大多数亲身经历了帝国主义战争的浩劫，他们非常关心战后欧美青年一代的命运问题。

他们往往把这个问题与帝国主义战争联系在一起，认为第一次世界大战是欧美青年一代精神悲剧的历史根源，所以怀着无限的伤感和悲苦来描写被战争驱逐出生活常规的、饱经沧桑的人们的不幸。

<<太阳照常升起>>

内容概要

《太阳照常升起》是海明威的第一部长篇小说，作者藉此成为“迷惘的一代”的代言人，并以此书开创了海明威式的独特文风。

美国青年巴恩斯在第一次世界大战中受伤，失去性能力，结婚后夫人一味追求享乐，而他只能借酒浇愁。

两人在西班牙游玩时，夫人迷上了年仅十九岁的斗牛士。

相处了一段日子后，由于年龄上的差异，这段恋情黯然告终。

夫人最终回到了巴恩斯身边，尽管双方都清楚，彼此永远也不能真正地结合在一起。

<<太阳照常升起>>

作者简介

作者：(美国)海明威 译者：赵静男 欧内斯特·海明威（1899～1961），美国最杰出的作家之一，1954年诺贝尔文学奖获得者。

“海明威小说”中既有“迷惘的一代”的代表作《太阳照常升起》，反法西斯作品《丧钟为谁而鸣》，塑造了不朽的“硬汉”形象并因此而获得诺贝尔文学奖的《老人与海》，也有出版六十年后才得到评家赏识的《春潮》，这些作品每一部都称得上经典，反映了海明威在小说创作上的艺术风格和杰出成就，是美国文学乃至世界文学的一份宝贵财产。

<<太阳照常升起>>

章节摘录

第一部第一章 罗伯特·科恩一度是普林斯顿大学中量级拳击冠军。

别以为一个拳击冠军的称号会给我非常深刻的印象，但当时对科恩却是件了不起的事儿。

他对拳击一点也不爱好，实际上他很讨厌拳击，但是他仍然痛苦而一丝不苟地学打拳，以此来抵消在普林斯顿大学被作为犹太人对待遇时所感到的低人一等和羞怯的心情。

虽然他很腼腆，是个十分厚道的年轻人，除了在健身房里打拳，从来不跟人打架斗殴，但是想到自己能够把瞧不起他的任何一个人打倒在地，他就暗自得意。

他是斯拜德·凯利的得意门生。

不管这些年轻人的体重是一百零五磅，还是二百零五磅，斯拜德·凯利都把他们当作次轻量级拳击手来教。

不过这种方法似乎对科恩很适合。

他的动作确实非常敏捷。

他学得很好，斯拜德马上安排他跟强手交锋，给他终生留下了一个扁平的鼻子。

这件事增加了科恩对拳击的反感，但也给了他某种异样的满足，也确实使他的鼻子变得好看些。

他在普林斯顿大学的最后一年里，读书过多，开始戴眼镜。

我没见过他班上的同学还有谁记得他的。

他们甚至记不得他曾是中量级拳击冠军。

我对所有坦率、朴实的人向来信不过，尤其是当他们讲的事没有漏洞的时候，因此我始终怀疑罗伯特·科恩大概从来也没当过中量级拳击冠军，也许有匹马曾踩过他的脸，要不，也许他母亲怀胎时受过惊吓或者看见过什么怪物，要不，也许他小时候曾撞在什么东西上，不过他这段经历终于有人从斯拜德·凯利那里给我得到证实。

斯拜德·凯利不仅记得科恩。

他还常常想知道科恩后来怎么样了。

从父系来说，罗伯特·科恩出身于纽约一个非常富有的犹太家庭，从母系来说，又是一个古老世家的后裔。

为了进普林斯顿大学，他在军事学校补习过，是该校橄榄球队里非常出色的边锋，在那里，没人使他意识到自己的种族问题。

进普林斯顿大学以前，从来没人使他感到自己是一个犹太人，因而和其他人有所不同。

他是个厚道的年轻人，是个和善的年轻人，非常腼腆，这使他很痛心。

他在拳击中发泄这种情绪，他带着痛苦的自我感觉和扁平的鼻子离开普林斯顿大学，碰到第一个待他好的姑娘就结了婚。

他结婚五年，生了三个孩子，父亲留给他的五万美元几乎挥霍殆尽（遗产的其余部分归他母亲所有），由于和有钱的妻子过着不幸的家庭生活，他变得冷漠无情，使人讨厌；正当他决心遗弃他妻子的时候，她却抛弃了他，跟一位袖王参人像画家出走了，他已有好几个月尽考虑着要离开他的妻子，因为觉得使她失去他未免太残酷，所以没有那么做，因此她的出走对他倒是一次很有利的冲击。

办妥了离婚手续，罗伯特·科恩动身去西海岸。

在加利福尼亚，他投身于文艺界，由于他那五万美元还略有剩余，所以不久就资助一家文艺评论杂志。

这家杂志创刊于加利福尼亚州的卡默尔，停刊于马萨诸塞州的普罗文斯敦。

科恩起初纯粹被看作一个后台老板，他的名字给登在扉页上只不过作为顾问之一，后来却成为唯一的编辑了。

杂志出刊靠他的钱，他发现自己喜欢编辑的职权。

当这家杂志因开支太大，他不得不放弃这项事业时，他感到很惋惜。

不过那时候，另外有事要他来操心了。

他已经被一位指望跟这家杂志一起飞黄腾达的女士捏在手心里了。

她非常坚强有力，科恩始终没法摆脱她的掌握。

<<太阳照常升起>>

再说，他也确信自己在爱她。

这女士发现杂志已经一蹶不振时，就有点嫌弃科恩，心想还是趁有东西可捞的时候捞他一把的好，所以她极力主张他俩到欧洲去，科恩在那里可以从事写作。

他们到了她曾在那里念过书的欧洲，呆了三年。

这三年期间的第一年，他们用来在各地旅行，后两年住在巴黎，罗伯特·科恩结识了两个朋友：布雷多克斯和我。

布雷多克斯是他文艺界的朋友。

我是他打网球的伙伴。

这位掌握科恩的女士名叫弗朗西丝，在第二年末发现自己的姿色日见衰退，就一反过去漫不经心地掌握并利用科恩的常态，断然决定他必须娶她。

在此期间，罗伯特的母亲给了他一笔生活费，每个月约三百美元。

我相信在两年半的时间里，罗伯特·科恩没有注意过别的女人。

他相当幸福，只不过同许多住在欧洲的美国人一样，他觉得还是住在美国好。

他发现自己能写点东西。

他写了一部小说。

虽然写得很不好，但也完全不像后来有些评论家所说的那么糟。

他博览群书，玩桥牌，打网球，还到本地一个健身房去打拳。

我第一次注意到这位女士对科恩的态度是有天晚上我们三人一块儿吃完饭之后。

我们先在大马路饭店吃饭，然后到凡尔赛咖啡馆喝咖啡。

喝完咖啡我们喝了几杯白兰地，我说我该走了。

科恩刚在谈我们俩到什么地方去来一次周末旅行。

他想离开城市好好地去远足一番。

我建议坐飞机到斯特拉斯堡，从那里步行到圣奥代尔或者阿尔萨斯地区的什么别的地方。

“我在斯特拉斯堡有个熟识的姑娘，她可以带我们观光那座城市，”我说。

有人在桌子底下踢了我一脚。

我以为是无意中碰着的，所以接着往下说：“她在那里已经住了两年，凡是城里你想要了解的一切她都知道。

她是位可爱的姑娘。

”在桌子下面我又挨了一脚，我一看，只见弗朗西丝，就是罗伯特的情人，撅着下巴，板着面孔呢。

“真混账，”我说，“为什么到斯特拉斯堡去呢？”

我们可以朝北到布鲁日或者阿登森林去嘛。

”科恩好像放心了。

我再也没有挨踢。

我向他们说了声晚安就往外走。

科恩说他要陪我到大街拐角去买份报纸。

“上帝保佑，”他说，“你提斯特拉斯堡那位姑娘干啥啊？”

你没看见弗朗西丝的脸色？

”“没有，我哪里知道？”

我认识一个住在斯特拉斯堡的美国姑娘，这究竟关弗朗西丝什么事？

”“反正一样。

不管是哪个姑娘。

总而言之，我不能去。

”“别傻了。

”“你不了解弗朗西丝。

不管是哪个姑娘。

你没看见她那副脸色吗？

”“好啦，”我说，“那我们去森利吧。

<<太阳照常升起>>

” “别生气。

” “我不生气。

森利是个好地方，我们可以住在麋鹿大饭店，到树林里远足一次，然后回家。

” “好，那很有意思。

” “好，明天网球场上见，”我说。

“晚安，杰克，”他说完，回头朝咖啡馆走去。

“你忘记买报纸了，”我说。

“真的。

”他陪我走到大街拐角的报亭。

“你真的不生气，杰克？

”他手里拿着报纸转身问。

“不，我干吗生气呢？

” “网球场上见，”他说。

我看着他手里拿着报纸走回咖啡馆。

我挺喜欢他，可弗朗西丝显然弄得他的日子很不好过。

第二章 那年冬天，罗伯特·科恩带着他写的那部小说到了美国，稿子被一位相当有地位的出版商接受了。

我听说他这次出门引起了一场激烈的争吵，弗朗西丝大概从此就失去了他，因为在纽约有好几个女人对他不错，等他回到巴黎，他大大地变了。

他比过去任何时候都更热中于美国，他不再那么单纯，不再那么厚道了。

出版商把他的小说捧得很高，这着实冲昏了他的头脑。

当时有几个女人费尽心机要同他好，他的眼界完全变了。

有四年时间，他的视野绝对只局限于他妻子身上。

有三年或者将近三年时间，他的注意力从未越出弗朗西丝的范围。

我深信，他有生以来还从来没有真正恋爱过。

他大学里的那段日子过得太倒霉，在这刺激之下结了婚，等他发现在第一个妻子眼里他并不是一切，弗朗西丝掌握了他。

他至今没有真正恋爱过，但是意识到自己对女人来说是一个有魅力的人，有个女人喜欢他并愿意和他生活在一起，这一点不仅仅是天赐的奇迹。

这使他变了，因此跟他在一起就不那么令人愉快了。

还有，当他和那帮纽约朋友在一起玩大赌注的桥牌戏，下的赌注超出了自己的财力时，他曾拿到了好牌，赢了好几百元。

这使他很为自己的牌技洋洋自得，他几次谈起，一个人迫不得已的话，总是可以靠打桥牌为生的。

再说，还有另一件事。

他读了不少威·亨·赫德森的小说。

这似乎是桩无可指责的事情，但是科恩把《紫红色的国度》读了一遍又一遍。

成年人读《紫红色的国度》是非常有害的。

这本书描述一位完美无缺的英国绅士在一个富有浓厚浪漫色彩的国度里的种种虚构的风流韵事，故事编得绚烂多彩，自然风光描写得非常出色。

一个三十四岁的男人把它作为生活指南是很不可靠的，就像一个同龄男人带了一整套更注重实际的阿尔杰的著作从法国修道院直接来到华尔街一样。

我相信科恩把《紫红色的国度》里的每句话都像读罗·格·邓恩的报告那样逐词领会。

不要误解我的意思，他是有所保留的，不过总的说来，他认为这本书大有道理。

单靠这本书就使他活动起来了。

我没有想到它对他的影响大到什么程度，直到有一天，他到写字间来找我。

<<太阳照常升起>>

编辑推荐

《太阳照常升起》是由上海译文出版社出版的。

<<太阳照常升起>>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 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